

111年度曾文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

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計畫

(提報本)

臺、綜合資料

1、計畫研提機關：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

2、計畫聯絡人：

姓名：林佩君 / 職稱：臨時人員

電話：07-6701001 / 傳真：07-6701298

E-mail：baby6487@kcg.gov.tw

3、執行期間：自 111 年 1 月起至 111 年 12 月止

貳、預估可運用經費

項目	經費(元)
合計	2,888,030
上年度賸餘經費	390,000
上年度未撥經費	380,084
預估分配經費	2,117,946

參、計畫提報經費統計

計畫款項	提報經費(元)	比例
合計	2,090,000	0%
自來水法第12條之2第3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	2,090,000	100%
小計		
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	500,000	23.92%
第二款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	750,000	35.89%
第三款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，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	0	0%
第四款 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	0	0%

第五款	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	0	0%
第七款	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	0	0%
第八款	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	840,000	40.19%
自來水法第12條之4第2項水資源保育計畫		0	0%
小計			
	水資源保育之公共建設事項(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)	0	0%

肆、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

跨保護區流用至 - 高屏溪

1、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20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3大類	生態遊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事項	200,000	
(3)	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	200,000	
3-(3)-1	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含除草、種植樹木草皮或修剪花木、環境清潔、環境消毒、採購機具設備-雇用維護人員。	200,000	附件1

2、第二款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30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2大類	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	300,000	
(4)	農產品或地方文化產業推廣、行銷活動	300,000	
2-(4)-1	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母親節及父親節活動。	300,000	附件2

3、第八款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79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2大類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		790,000	
(1) 垃圾清潔費		790,000	
2-(1)-1	高屏溪辦理跨區及保護區內一般住戶廢棄物清除處理費，已該保護區跨涉內區民為對象，補助區域內區民之清潔規費每年每戶上限1128元，未達上限者依實際金額補助。	790,000	附件3

1、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、排水、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30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3大類 生態遊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事項		300,000	
(3) 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		300,000	
3-(3)-1	辦理保護區內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含除草，種植樹木草皮或修剪花木，環境清潔，環境消毒，採購機具設備，雇用維護人員。	300,000	附件4

2、第二款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、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、教育獎助學金、醫療健保及電費、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、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45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4大類 醫療健保		450,000	
(1) 健保補助		450,000	
4-(1)-1	辦理保護區內(青山漢人地區)健保費自付額補助。最高補助金額上限為每人一年全民健保費7,000元整，低於補助上限者以實際自付額補助之。	450,000	附件5

3、第八款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、研究與保育事項。

經費小計：50,000 元

項次	工作項目	經費(元)	附件
第2大類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之居民福利回饋		50,000	
(1) 垃圾清潔費		50,000	
2-(1)-1	補助保護區內(青山漢人地區)一般住戶廢棄物	50,000	附件6

	清除處理費，補助區域內區民之清潔規費每年每戶上限1128元，未達上限者依實際金額補助。	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伍、水資源保育計畫